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更改董事會會議日期

茲提述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召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如有）的建議。由於本公司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及完成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工作，因此，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重新安排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日）。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志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洪民先生、李嘉輝先生及陳志斌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f-holdings.com刊載。